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局

长交函〔2019〕8号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局 关于长寿区规划县道芦池（渝北界）至邻水界 段升级改造工程（芦池至大坝段）初步设计审 查意见的函

区城乡统筹公司：

长寿区规划县道芦池（渝北界）至邻水界段升级改造工程（芦池至大坝段）初步设计文件收悉。经审查，现函复如下：

一、本项目初步设计满足部颁《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文件提出的建设规模及走向。拟改造公路起于洪湖镇芦池村，止于葛兰镇大坝场，路线全长 13.642 公里。

二、本项目按照三级公路设计，设计车速为 3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为 7.5 米，路面宽度为 6.5 米，两侧硬路肩各 0.5 米，设计荷载为公路-II 级。

三、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文件采用的路面结构方案：4 厘米厚 AC-13C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上面层+6 厘米厚 AC-16C 中

粒式沥青混凝土下面层+20厘米厚水泥稳定碎石基层+20厘米厚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四、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文件采用的路基、路面排水、桥涵和安全设施等方案。

五、设计单位已参照初步设计审查专家组意见修改完善初步设计文件。

六、请你单位按照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和长寿区相关规定尽快开展下一步工作。

此函。

